

#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文件

秀山乡振发〔2023〕14号

---

##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 关于下达2023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到户补贴项目子项目计划的通知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根据《中共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健全防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项目计划的通知》（秀委农办发〔2022〕186号），安排秀山县2023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到户补贴项目150万元，经研究，现将2023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到户补贴项目子项目计划下达

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项目 27 个，安排 2023 年中央衔接资金 150 万元，资金来源于《中共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健全防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项目计划的通知》（秀委农办发〔2022〕186 号）。

二、项目实施单位要根据项目建设管理有关要求，迅速开展项目实施方案前期工作，确保按要求启动项目建设。同时，切实加强项目管理，按期完成项目建设任务，并对项目建设质量及效益承担责任。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不得擅自变更和调整建设内容，因特殊原因确需调整的，必须按规定程序履行报批手续。

三、项目主管部门要督促项目实施单位，严格项目质量和工程进度监管，按照《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秀山府办发〔2019〕37 号）和《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扶贫资金监管的意见》（秀山府办发〔2018〕53 号）、《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落实〈重庆市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办法〉的通知》（秀山扶攻坚组办发〔2020〕76 号）的有关规定，切实加强项目资金监管，落实公告公示制度，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和验收。

四、县财政局要及时将资金拨付项目实施单位，并会同有关部门加强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项目实施单位使用好资金、实施好项目。

五、县纪委监委、审计、财政、乡村振兴等单位要加大资金的监督检查及审计力度，对资金使用情况跟踪问效。

附件：秀山县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到户补贴项目  
子项目计划表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 5 月 17 日

附件

## 秀山县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到户补贴项目子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安排		实施单位		建设任务	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万元)				绩效目标	备注
					实施年度	完工年度	主管部门	业主单位		小计	中央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自筹资金		
1	秀山县平凯街道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平凯街道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平凯街道办事处	对 84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11.3	11.3			见效后, 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户均 0.2 万元。	
2	秀山县官庄街道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官庄街道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官庄街道办事处	对 54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9.18	9.18			见效后, 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户均 0.2 万元。	
3	秀山县清溪场街道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清溪场街道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清溪场街道办事处	对 98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13.66	13.66			见效后, 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户均 0.2 万元。	
4	秀山县隘口镇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隘口镇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隘口镇人民政府	对 15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2.36	2.36			见效后, 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户均 0.2 万元。	
5	秀山县溶溪镇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溶溪镇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溶溪镇人民政府	对 81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11.36	11.36			见效后, 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户均 0.2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安排		实施单位		建设任务	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万元)				绩效目标	备注
					实施年度	完工年度	主管部门	业主单位		小计	中央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自筹资金		
6	秀山县龙池镇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龙池镇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龙池镇人民政府	对 28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4.23	4.23			见效后，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户均 0.2 万元。	
7	秀山县石堤镇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石堤镇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石堤镇人民政府	对 7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1.4	1.4			见效后，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户均 0.2 万元。	
8	秀山县峨溶镇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峨溶镇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峨溶镇人民政府	对 24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2.45	2.45			见效后，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户均 0.2 万元。	
9	秀山县雅江镇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雅江镇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雅江镇人民政府	对 22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2.58	2.58			见效后，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户均 0.2 万元。	
10	秀山县洪安镇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洪安镇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洪安镇人民政府	对 8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1.62	1.62			见效后，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户均 0.1 万元。	
11	秀山县石耶镇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石耶镇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石耶镇人民政府	对 7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1.14	1.14			见效后，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户均 0.1 万元。	
12	秀山县梅江镇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梅江镇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梅江镇人民政府	对 61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7.93	7.93			见效后，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户均 0.1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安排		实施单位		建设任务	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万元)				绩效目标	备注
					实施年度	完工年度	主管部门	业主单位		小计	中央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自筹资金		
13	秀山县兰桥镇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 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兰桥镇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兰桥镇人民政府	对 27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3.98	3.98			见效后, 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 户均 0.1 万元。	
14	秀山县膏田镇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 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膏田镇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膏田镇人民政府	对 18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3.22	3.22			见效后, 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 户均 0.1 万元。	
15	秀山县溪口镇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 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溪口镇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溪口镇人民政府	对 6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0.94	0.94			见效后, 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 户均 0.2 万元。	
16	秀山县妙泉镇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 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妙泉镇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妙泉镇人民政府	对 20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2.7	2.7			见效后, 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 户均 0.2 万元。	
17	秀山县宋农镇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 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宋农镇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宋农镇人民政府	对 6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0.66	0.66			见效后, 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 户均 0.1 万元。	
18	秀山县里仁镇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 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里仁镇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里仁镇人民政府	对 18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2.71	2.71			见效后, 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 户均 0.2 万元。	
19	秀山县钟灵镇 2023 年低收入脱贫人口 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钟灵镇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钟灵镇人民政府	对 89 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15.02	15.02			见效后, 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 户均 0.2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安排		实施单位		建设任务	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万元)				绩效目标	备注
					实施年度	完工年度	主管部门	业主单位		小计	中央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自筹资金		
20	秀山县龙凤坝镇2023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龙凤坝镇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龙凤坝镇人民政府	对77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9.58	9.58			见效后,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户均0.2万元。	
21	秀山县海洋乡2023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海洋乡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海洋乡人民政府	对9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1.66	1.66			见效后,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户均0.2万元。	
22	秀山县大溪乡2023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大溪乡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大溪乡人民政府	对16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2.75	2.75			见效后,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户均0.2万元。	
23	秀山县涌洞镇2023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涌洞镇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涌洞镇人民政府	对30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3.13	3.13			见效后,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户均0.2万元。	
24	秀山县中平乡2023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中平乡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中平乡人民政府	对22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2.64	2.64			见效后,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户均0.2万元。	
25	秀山县岑溪乡2023年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岑溪乡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岑溪乡人民政府	对66户低收入脱贫人口产业发展进行补助。	9.59	9.59			见效后,将增加低收入脱贫人口收入户均0.2万元。	
26	秀山县石耶镇2023年青龙村庭院经济试点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石耶镇青龙村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石耶镇人民政府	引导139户农户,发展特色种植40亩、特色养殖、五小非农经济11户等。	12.2	12.2			见效后,将增加农户收入户均0.2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安排		实施单位		建设任务	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万元)				绩效目标	备注
					实施年度	完工年度	主管部门	业主单位		小计	中央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自筹资金		
27	秀山县洪安镇 2023 年贵错社区庭院经济试点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洪安镇贵错社区	2023.01	2023.10	县乡村振兴局	洪安镇人民政府	引导 58 户农户, 发展特色种植 18.5 亩、特色养殖、五小非农经济 5 户等。	10.01	10.01			见效后, 将增加农户收入户均 0.2 万元。	
合计										150	150				





---

抄送：县纪委监委机关，县财政局、县审计局。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

2023年5月17日印发

---